

113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

項目	說明
<p>本公司已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且有一名以上成員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已於 111 年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目前為第二屆，委任獨立董事呂道鴻、林嬋娟及林玉芬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並由本公司劉耀元總經理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成員共四人(含三名獨立董事及本公司總經理)。成員皆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p> <p>劉耀元總經理具備豐富產業經歷，對公司營運判斷、辨識風險事件並有管理能力，使風險在可控範圍內不超出本公司之風險胃納，負責風險管理之督導。</p> <p>獨立董事林嬋娟現任為臺灣大學會計學系名譽教授，具有會計、財務管理專業能力。</p> <p>獨立董事呂道鴻資歷為中華電信(股)公司稽核長，具有稽核、風險管理專業能力。</p> <p>獨立董事林玉芬現任為法譽聯合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所長，具有法律、法遵管理專業能力。</p> <p>(獨立董事及總經理主要學(經)歷詳 https://www.chief.com.tw/investor/corporate_governance/board-of-directors/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成員檔案)</p> <p>有關委員會主要職權事項(職責)如下：</p>

項目	說明
	<p>一、審查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風險胃納與承受度。</p> <p>二、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運作。</p> <p>三、審查重大風險議題之管理報告。</p> <p>四、適時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情形。</p> <p>風險管理範疇包含：</p> <p>一、外部環境變數</p> <p>(一) 政治及法規(二)經濟環境(三) 社會及人文(四)科技(五)產業及市場趨勢(六)顧客(七)供應鏈(八)競爭環境(九)替代性/互補性之產品及服務(十)債權人之需求(十一)天然災害(十二)其他</p> <p>二、內部環境變數</p> <p>(一)策略(二)組織(三)各項營運活動(四)目標與資源配置之妥適性(五)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六)執行之偏差(七)其他</p> <p>風險管理委員會 113 年度運作情形：本公司每月由規劃處彙整出具風險評估報告於每季結束後 15 日內，送交風險管理委員會備查，風險管理委員針對報告內容提出建議。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u>113</u></p>

項目	說明						
	<p>年度為 <u>113.12.19</u> 召開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針對「政治與法令」、「技術與維運」、「市場與競爭」、「氣候變遷與環境保護」等風險類型可能發生風險事件及影響評估提出應變計畫，並於 <u>113.12.19</u> 向董事會提報風險管理報告。</p>						
<p>本公司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並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組織架構、風險管理程序及其運作情形，且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p>	<p>一、本公司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目前由獨立董事呂道鴻、林嬋娟及林玉芬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並由本公司劉耀元總經理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成員共四人(含三名獨立董事及本公司總經理)。</p> <p>二、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業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是方電訊風險管理規則」於 97.9.2 經第 5 屆第 12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並於 111.4.27 經第 10 屆第 10 次董事會通過修正。</p> <p>三、風險管理組織架構、風險管理程序及 113 年度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06 1163 1798 1458"> <thead> <tr> <th data-bbox="506 1163 987 1227">組織名稱</th> <th data-bbox="994 1163 1798 1227">權責範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06 1232 987 1345">董事會</td> <td data-bbox="994 1232 1798 1345"> 1. 核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 2. 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進行資源配置 </td> </tr> <tr> <td data-bbox="506 1350 987 1453">稽核室</td> <td data-bbox="994 1350 1798 1453"> 1. 獨立覆核風險管理事項 2. 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稽核報告 </td> </tr> </tbody> </table>	組織名稱	權責範圍	董事會	1. 核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 2. 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進行資源配置	稽核室	1. 獨立覆核風險管理事項 2. 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稽核報告
組織名稱	權責範圍						
董事會	1. 核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 2. 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進行資源配置						
稽核室	1. 獨立覆核風險管理事項 2. 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稽核報告						

項目	說明	
告。	風險管理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 2. 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通
	各部門主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彙整風險管理活動執行結果 2. 協助與監督部門內各項進行風險管理活動 3. 視外部環境及內部策略改變決定風險類別並建議承擔方式 4. 進行風險調整後之績效衡量與協調
	部門所屬之各級單位主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日常風險管理活動 2. 進行風險控管活動之自我評估
	<p>風險管理程序：「是方電訊風險管理規則」包含風險管理之適用範圍、定義、風險管理作業、風險管理運作、意識建立、目標設定、事件辨識、風險分析、風險評估、風險應變、控制作業、資訊及溝通、風險監控等多項管理程序(細節詳 https://www.chief.com.tw/investor/corporate_governance/important_company_regulations/ 是方電訊風險管理規則檔案)。</p> <p>四、董事會報告之頻率(至少一年一次)或當年度向董事會報告之日期：113 年度為 <u>113.12.19</u> 向董事會提報風險管理報告。</p>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	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本公司訂有「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範董事會成員	

項目	說明
<p>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p>	<p>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p> <p>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p> <p>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p> <p>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A.營運判斷能力。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C.經營管理能力。 D.危機處理能力。 E.產業知識。 F.國際市場觀。 G.領導能力。 H.決策能力。</p> <p>(https://www.chief.com.tw/investor/corporate_governance/important_company_regulations/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檔案)。</p> <p>2. 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本公司之董事會統籌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本公司董事成員均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能力等各項能力。本公司並每年持續為董事會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俾提</p>

項目	說明						
	<p>升其決策品質及督導能力，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現任 3 名獨立董事，林嬋娟獨董具備會計專業能力；呂道鴻獨董具備稽核專業能力；林玉芬獨董具備法律專業能力，各有不同領域專長，符合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基本多元化政策中專業知識與技能面向之多元性目標；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113 年底七席董事，包括二席女性董事，比率達 29%，符合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基本多元化政策中條件與價值面向之性別平等多元性目標，董事會成員是否至少包含一位不同性別董事。</p> <p>本公司 113 年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06 874 2134 1166"> <thead> <tr> <th data-bbox="506 874 1249 970">管理目標</th> <th data-bbox="1256 874 2134 970">達成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06 975 1249 1066">董事會成員專業知識與技能面向之多元性</td> <td data-bbox="1256 975 2134 1066">達成(三席獨董，分別具備會計、稽核、法律專業能力及經歷)</td> </tr> <tr> <td data-bbox="506 1070 1249 1166">董事會成員是否至少包含一位不同性別董事</td> <td data-bbox="1256 1070 2134 1166">達成(113 年底七席董事，包括五席男性、二席女性)</td> </tr> </tbody> </table> <p>3. 個別董事背景之多元化情形：本公司共 7 席董事(含 3 名獨立董事)，現任 3 席獨立董事，林嬋娟獨董(連續任期：第一屆)主要經歷為臺灣大學會計學系主任暨所長、臺灣大學會計學系教授，具備會計專業能力；呂道鴻(連續任期：第二屆)主要經歷為中華電信(股)公司稽核長具備稽核專業能力；林玉芬(連續任期：第一屆)主要經歷為法譽聯合律師</p>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董事會成員專業知識與技能面向之多元性	達成(三席獨董，分別具備會計、稽核、法律專業能力及經歷)	董事會成員是否至少包含一位不同性別董事	達成(113 年底七席董事，包括五席男性、二席女性)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董事會成員專業知識與技能面向之多元性	達成(三席獨董，分別具備會計、稽核、法律專業能力及經歷)						
董事會成員是否至少包含一位不同性別董事	達成(113 年底七席董事，包括五席男性、二席女性)						

項目	說明
	<p>事務所主持律師/所長具備法律專業能力，各有不同領域專長，113 年底本公司員員工身分董事占比：1/7(14%)；獨立董事占比：3/7(43%)；女性董事占比 2/7(29%)；7 名董事年齡分佈為 40 歲-80 歲。</p> <p>(董事主要學(經)歷詳 https://www.chief.com.tw/investor/corporate_governance/board-of-directors/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成員檔案)</p>
<p>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p>	<p>一、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p> <p>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目前為第四屆，任期自 112 年 11 月 16 日至 115 年 11 月 15 日，成員為三名獨立董事呂道鴻、林嬋娟及林玉芬。</p> <p>(資格與經驗詳 https://www.chief.com.tw/investor/corporate_governance/board-of-directors/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成員檔案)</p> <p>二、審計委員會 113 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審閱財務報告、考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等) 及運作情形 (各重點之開會決議結果、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等)：</p>

項目	說明														
	<table border="1" data-bbox="607 391 2024 834"> <thead> <tr> <th data-bbox="607 391 752 536">會議日期</th> <th data-bbox="757 391 1406 536">重要討論議案內容 (113 年度工作重點：審閱財務報告、考核內部控制制度)</th> <th data-bbox="1411 391 2024 536">決議結果(113 年度運作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07 539 752 684">113/2/16</td> <td data-bbox="757 539 1406 684">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td> <td data-bbox="1411 539 2024 684">審計委員會 左列議案皆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討論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td> </tr> <tr> <td data-bbox="607 687 752 732">113/4/28</td> <td data-bbox="757 687 1406 732">113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td> <td data-bbox="1411 687 2024 732" rowspan="3">董事會 左列議案皆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td> </tr> <tr> <td data-bbox="607 735 752 780">113/8/6</td> <td data-bbox="757 735 1406 780">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td> </tr> <tr> <td data-bbox="607 783 752 834">113/10/30</td> <td data-bbox="757 783 1406 834">113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td> </tr> </tbody> </table>	會議日期	重要討論議案內容 (113 年度工作重點：審閱財務報告、考核內部控制制度)	決議結果(113 年度運作情形)	113/2/16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 左列議案皆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討論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113/4/28	113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	董事會 左列議案皆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8/6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113/10/30	113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	
會議日期	重要討論議案內容 (113 年度工作重點：審閱財務報告、考核內部控制制度)	決議結果(113 年度運作情形)													
113/2/16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 左列議案皆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討論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113/4/28	113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	董事會 左列議案皆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8/6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113/10/30	113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														
<p>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一年至少皆出席兩次以上，並揭露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資訊</p>	<p>本公司 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成員至少皆親自出席 2 次(含)以上，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如下。113/10/30 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資訊。</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8 1123 1975 1511"> <thead> <tr> <th data-bbox="528 1123 685 1318">日期</th> <th data-bbox="689 1123 813 1318">第四屆</th> <th data-bbox="817 1123 1066 1318">出席成員</th> <th data-bbox="1070 1123 1733 1318">議事內容 (113 年度年度工作重點：審閱董事、經理人薪資及酬勞、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資訊)</th> <th data-bbox="1738 1123 1975 1318">決議結果 (113 年度運作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28 1321 685 1417">113/2/16</td> <td data-bbox="689 1321 813 1417">第一次</td> <td data-bbox="817 1321 1066 1417">呂道鴻、林嬋娟、逢愛君(註)</td> <td data-bbox="1070 1321 1733 1417">●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td> <td data-bbox="1738 1321 1975 1511" rowspan="2">薪酬委員會： 相關議案均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交本公</td> </tr> <tr> <td data-bbox="528 1420 685 1511">113/4/25</td> <td data-bbox="689 1420 813 1511">第二次</td> <td data-bbox="817 1420 1066 1511">呂道鴻、林嬋娟</td> <td data-bbox="1070 1420 1733 1511">● 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異動案 ● 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度調薪案</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第四屆	出席成員	議事內容 (113 年度年度工作重點：審閱董事、經理人薪資及酬勞、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資訊)	決議結果 (113 年度運作情形)	113/2/16	第一次	呂道鴻、林嬋娟、逢愛君(註)	●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薪酬委員會： 相關議案均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交本公	113/4/25	第二次	呂道鴻、林嬋娟	● 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異動案 ● 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度調薪案
日期	第四屆	出席成員	議事內容 (113 年度年度工作重點：審閱董事、經理人薪資及酬勞、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資訊)	決議結果 (113 年度運作情形)											
113/2/16	第一次	呂道鴻、林嬋娟、逢愛君(註)	●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薪酬委員會： 相關議案均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交本公											
113/4/25	第二次	呂道鴻、林嬋娟	● 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異動案 ● 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度調薪案												

項目	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擬辦理員工持股信託案 ● 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司董事會決議。	
	113/7/9	第三次	呂道鴻、林嬋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策略長）、總經理調薪案 ●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長（兼任策略長）、總經理績效獎金案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或董事因利益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8/6	第四次	呂道鴻、林嬋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案 ●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案。 		
	113/10/30	第五次	呂道鴻、林嬋娟、林玉芬(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113/12/19	第六次	呂道鴻、林嬋娟、林玉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策略長）報酬案 		
董事會外部評估結果 (每 3 年外部評估)	<p>本公司每 3 年進行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作業，三年內(111-113 年)評估情形：</p> <p>1.本公司 111 年 8 月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完成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作業(評估期間為 <u>110.06.01 至 111.05.31</u>)，分別就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自律及其他(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 8 大構面，以問卷及視訊訪評方式評估董事會績效評估。</p> <p>2.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指派林火燈執行委員暨召集人(曾任證交所總經理)、劉鎮圖執行委員及二位評量專員呂淑滿及宋</p>					

註：獨立董事逢愛君於 113/5/28 辭任、113/8/27 股東臨時會補選林玉芬獨立董事。

項目	說明
	<p>宜靜擔任評估小組，評估小組藉由審視公司現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透過問券及訪談，對本公司進行專業而客觀的建議，本公司並於 <u>111 年 10 月 27 日</u>董事會提報【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結果】。(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為台灣專業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董事會績效評估服務之非政府/ 非營利事業社團法人，具備獨立性)。</p> <p>3.外部專業獨立機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總評如下：</p> <p>(1).貴公司董事會重視公司治理，自107年上櫃後即著手提升公司治理評鑑排名，由上櫃公司36-50% 級距逐漸提升至21-35% 級距，今年更規劃各項精進方案提報董事會，如：編製永續報告書、溫室氣體盤查與揭露、英文版議事手冊與年報、董事會外部評估等，展現出積極態度與精進決心，值得嘉許。</p> <p>(2).貴公司主動委請第三方專業獨立機構，協助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希望藉由外部客觀、專業意見，尋求精進之機會，顯示貴公司董事會落實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效能之企圖心。</p> <p>(3).貴公司重視企業永續發展，於111 年4 月董事會報告成立ESG 推動小組，負責推動永續相關事宜，定期向董事會呈報執行情形。此外，更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並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協助董事會強化風險控管事宜，顯示貴公司董事會對永續經營與風險管理的高度重視。</p>

項目	說明
	<p>(4).貴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專業性、獨立性；董事長尊重專業、廣納建言，充分發揮領導功能；獨立董事積極參與履行職責，董事會成員間溝通順暢；形成良好開放的董事會議事文化，值得肯定。</p> <p>4.外部專業獨立機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建議：</p> <p>(1).貴公司目前設有7 席董事，除3 席獨立董事之外，其餘4 席皆為法人代表。參酌國際最佳實務做法，建議貴公司未來可考量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俾更增進整體董事會之多元性與獨立性。</p> <p>(2).貴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檢舉信箱，由財務處負責受理檢舉案件。然而吹哨者機制首重與董事會（尤其是獨立董事）之直接溝通。建議貴公司設置由獨立董事（或審計委員會）可同步接收之舉報管道，進一步強化吹哨者機制。</p> <p>(3).貴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進行董事會與個別董事自我評估。建議貴公司增加各功能性委員會之自我評估，並進一步分析董事會績效自評結果，且積極討論再精進之行動方案，持續提升董事會效能。</p> <p>5.外部專業獨立機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建議，本公司回覆及改善說明：</p> <p>(1).本公司規劃112年董事全面改選，屆時參酌此次外評建議，增進整體董事會之多元性與獨立性。</p>

項目	說明
	<p>(2)吹哨者機制的部分，本公司內部網站公告董事及獨立董事電子信箱及電話專線，可隨時直接向董事檢舉；另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檢舉信箱，財務處為受理單位，由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潘惟東副總經理，秉持公開透明督導受理單位。</p> <p>(3)本公司已於111年7月董事會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增加每年各功能性委員會之自行評估暨每3年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持續提升董事會效能。</p> <p>(https://www.chief.com.tw/investor/corporate_governance/important_company_regulations/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檔案)</p>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執行情形及結果	<p>1.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功能性委員會的功能，本公司 111 年 07 月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由人事部進行相關績效評估。</p> <p>2.人事部分發「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包含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自評問卷，評估期間為 113.01.01 至 113.12.31(新任董事評估期間依其就任日期起至 113.12.31 止)，記錄評估結果，送交次一年度第一季董事會報告(114 年 2 月)。</p>

項目	說明
	3.本公司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八條之評估標準(如內容及項目)進行評估。